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4-041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5月28日收到武建军先生的书面辞呈报告，武建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

根据《深圳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的有关规定，武建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对武建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于2014年5月28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董事、副总经理李东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李东辉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李东辉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聘任李东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提名、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李东辉先生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未发现其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本次聘任未对公司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等工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聘任李东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现将李东辉先生的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联系电话：010-52286666

电子邮箱：orientlandscape@163.com

传 真：010-52288062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家园绣菊园7号楼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28日

附件：李东辉先生简历

李东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出生，汉族，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1年7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哲学专业（哲学学士），1997年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原北京机械工业学院）管理工程专业财务管理方向硕士研究生毕业，2010年3月获得美国印第安纳大学凯利商学院MBA学位。

工作经历：

1991年8月至1994年8月，任邮电部邮电科学研究院人事处科员兼机关团支部书记；

1996年1月至1997年7月，任丹佛斯(DANFOSS)天津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1997年7月至2001年8月，历任亚新科(ASIMCO)制动系统（珠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2000年1月起兼任亚新科制动系统（广州）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3月起兼任亚新科集团管理委员会成员；

2001年10月至2005年12月，历任华晨集团宝马项目总经理兼金杯汽车股份公司（600609）董事、副总裁，华晨宝马汽车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兼华晨集团公司经管会成员；

2006年1月至2009年12月，历任美国康明斯公司新兴市场集团业务发展总监，康明斯东亚区战略合作与业务发展总监，康明斯发电机事业部中国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年12月至2011年3月，任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000528）副总裁兼CFO；

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浙江吉利控股集团董事、副总裁、CFO兼吉利汽车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0175）执行董事、沃尔沃汽车集团全球董事、英国锰铜控股公司（伦敦证券交易所MANGANESE BORNZE HLD）非执行董事、英国伦敦出租车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4年5月至今，任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曾兼职：

2002年至2007年，中青旅股份有限公司（600138）独立董事；

2003年至2005年，沈阳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辽宁省机电进出口商会副会长；

2013年至今，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

李东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